

校讀人：陳春聲 教授

校讀題目：從「倭亂」到「遷海」——明清之際潮州社會的軍事化

時間：民國九十三年 1 月 10 日星期六上午 10：00- 12：00

地點：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十樓視廳教育館

參與人：王德毅 王鴻泰 朱 鴻 文仲瑄 何淑宜 呂士朋 宋惠中
吳大昕 巫仁恕 林麗月 邱仲麟 邱澎生 尤淑君 徐 泓
張 璉 張哲郎 陳怡行 陳啓鍾 鄭樑生 賴惠敏 吳正龍
張皓政 張繼瑩 謝崇熙 唐立宗 吳惠雯 林修合 陳怡行
翁建鍾 黃千蕙 林秀靜 何佩馨 朱冬芝

从“倭乱”到“迁海”

——明清之际潮州乡村社会的军事化

(提要与资料)

陈春声

(台北：中國明代研究學會，西元 2003/01/10)

一、引言

资料一：岭以南行省二，广东为难治。广东列郡九，潮州为难治。郡地滨海，其民多贾贩，不知诗书，有货百万不识一字者。以防海盗故，乡口筑砦，编户聚族，以万数千计。置兵储粮，坚壁足自守。村落相接，一语睚眦，辄合斗杀，伤或数百人。其豪集亡命，肆意剽掠，探丸口网，猝不可捕。逋赋自若，催科之吏不敢入砦门。又有鹵口之利，奸民水陆转贩，利兵火器与之俱，吏卒熟视，莫敢谁何。……民情强悍，好勇斗恨，嗜利轻生。乡村聚族而居，烟户繁密。明末海盗纵横，民多筑围建堡以自卫，久而乡无不寨，高墙厚栅，处处皆然。其弊也，莠民藉以负固，敢于拒捕抗粮。官吏捕治为难，半由于此。（冒澄《潮陵偶存》卷1，“潮阳县地輿图说”）

资料二：一曰窝藏。谓沿海势要之家，为其渊藪，事觉则多方蔽护，以计脱免。一曰接济。谓黠民窥其乡道，载鱼米互相贸易，以瞻彼日用。一曰通番。谓闽粤滨海诸郡人驾双桅，挟私货，百十为群，往来东西洋，携诸番奇货，因而不靖肆抢掠。（嘉靖《潮州府志》卷1，地理志）

资料三：海寇固未易绝也。彼其延蔓既久，枝干日繁。一邑九乡，半为贼藪。是沿海之乡，无一而非海寇之人也。党与既众，分布日广。自州郡以至监司，

一有举动，必先知之。是州郡监司之左右胥役，无一而非海寇之人也；舟楫往来，皆经给票，商旅货物，尽为抽分，是沿海之舟楫商旅，无一而非海寇之人也；夺人之粮，剽吏之金，辄赈给贫民，贫民莫不乐而争赴之，是沿海贫民，无一而非海寇之人也。（林大春《井丹先生文集》卷8，状疏表）

资料四：嘉靖四十二年本府捕馆始倡招安策，朝光听招。欲召之入见，朝光要言曰：能听朝光即入，不听不入。朝光入毋闭诸城门，毋斥去左右，毋禁左右不得持兵器。诸城门俱守用朝光之人。入当宴以殊礼，陪以县佐首领官，宴罢即出，毋令谒府道。当事者一一许之。

乃驾船数十艘沂流上，旌旗蔽空，甲光耀日。舣舟老鸦洲，跨高马，佩长剑，其党数百人翼之入城，受宴出。

于是，朝光知官司之莫谁何也，遂为安居长久计。筑寨南澳山之隆澳，山久荒秽，多鬼怪，居之多病疫，乃内徙筑寨东湖。朝光虽听招，仍四出剽掠无虚日。分遣头目驾巨舰屯牛田洋，盘问船只，不问大小，俱勒纳银，然后给与票照，方敢来往生理，名曰‘报水’。

后以杀倭报效军门，加以镇抚名色。（康熙《澄海县志》卷19，海氛）

二、筑城建寨与乡村聚落形态的变化

资料五：凤山其上盖有古寨，云天顺中夏岭为寇，乡人陈千山公尝倡义，劫（却？）贼数万众，自是贼无敢东向以窥凤山者。其后百余年，为嘉靖庚申，又有倭夷入寇之事。而千山公之孙南野公复以保障有功，称于当时云。

初海上久安，诸寨圯废，适诸路方用兵，公因与其弟山谷公议修寨事，寻又浚渠列栅，以益其险。时倭报尚远，公已先备如此。已而倭夷果至凤山，凤山

虽已置寨，而人心顾望，未有所定。公独身率子弟负版插先登，而其乡父老乃始为守计，亦莫不率子弟以从者。

盖众方入寨而贼遂至。公乃与众泣誓，定约束，勤兵以守。贼果拥众仰攻，公命以石击之，中二贼。既复以铙击之，中一贼。其为流矢所中者，又数贼。贼惧，以为此乃木城，有备，不可攻也。遂夜遁。（《井丹先生文集》卷12，序）

资料六：明隆庆末，寇贼黄王常结党倡乱，自江西及兴（宁）、长（乐）、程乡、海阳各县，悉被劫掠。里人张乾福谓乡人曰：今寇贼猖獗，若不联防设险，建寨御侮，将流离四散。乃阻水筑墙为围，练丁壮以自卫。适大理卿陈燕翼奉命巡察粤口，……见乾福有谋略，奏保以六品都乡长，佥军事。乾福于是慨然散家财，大兴土木。深沟高垒，立东、西、南、北四门，各置大炮，聚族邻固守，与群贼抗。（李介丞《明季岭东山砦记》卷3）

资料七：具呈文人饶平县苏湾都樟林排年蓝徐翁户丁蓝城居、徐荣生、翁标选，程林马户丁程学礼、林冒州、马良德，姚陆张户丁姚乃文、陆景、张景叶，朱陈宋户丁朱家珍、陈国文、宋惟殷，王李施户丁王玉、李叶春、施中林，为恳恩批勘建防，以御海寇，以安万万黎庶事。

缘居等海滨蚁民命乖运蹇，居址莲胜荒丘，三五成室，七八共居。可为生者，耕田捕海；遵治化者，变物完官。前属海阳，今隶饶平，课排军民，凜分赫然。和今复为不幸，寇倭猖獗，东海汪洋，无可御堵，西土孔迳，难以救援。况又河口军卫、驿地步兵各自保守，庶个穷黎，哀救无门。家室所有，悉为洗迄。惨惨哭哭，莫可奈何。

今遗余苏商度计阻，必合聚筑稍能存生。故本年三月合集众村移会南面官埔创住。但斯地樟林檳楠丛什，可为屋具，四面沟湖深曼，可为备防。然又众庶激奋，欢愿捐资筑防。第村乃樟滨涯弹址，非邑非州，恐干律令所禁。又思民为

邦本，本固邦宁，樟虽滨涯，亦民也，徒不筑防，终无安止，势必命染非辜，或同化逆，居等汹汹尽为弗愿，天台其忍之乎？

且复此防不立，大有不利。樟居东涯，邦已可以至州，州外东土，村落不一，人丁何啻万亿，倘东涯无防，攘肌及骨，王城其保无溃乎？且立防之计，虽居等之私利，实有溥及于州外数十里之民也。无事我村安寝，耕插种植，亦犹众村之民也。有警众村附入，官军督捕，犹如王府之铁库也。甚至上宪按巡，邑主追缉，亦有止居也。不则寇凶莫测，可无虞乎？此利下益上，通便无弊，如是天台早所洞识怜恤者也。

兹伏恳爷爷中达宪天，俯从民便，慈艰准筑，则活万命匪浅矣。仰赐沛泽，则向之哀救无门者，今歌父母孔迩矣。披列筑防惠民情由，匍赴爷爷台前作主，金批印照准筑，恩恤穷黎，则泽被有戴二天矣。（《樟林乡土史料·开寨呈文》）

资料八：在下外为冠陇寨，在上外为荊林寨；在中外为渡头寨；在苏湾为程洋冈寨，为南湾寨，为樟林寨；在蓬州为歧山上寨，为歧山下寨，为下埔寨，为鸥汀背寨，为外沙上、中、下寨；在鳄浦为水吼桥寨，为湖头市寨，为厚陇寨，为月浦上、中、下寨，为长子桥寨；在鮑江为鮑浦寨，为莲塘寨，为大场寨。以上诸寨百姓因寇盗充斥，置寨防御，自为战守。（康熙《澄海县志》卷 11，兵防）

三、乡村军事化之领袖人物

资料九：海阳隆津之市镇曰塘湖，北负郡城，东枕大河，西接原野，南环沧海。田畴百里，烟庐万井，实衍沃奥区。承平以来百九十载，民弗知兵，惟弦诵贸易以趋事乐生。靡有崇墉巨障、坚甲利刃为防御之具。盖颐世柔良，其积习

也久矣。岁在嘉靖丁巳之秋，盗起邻境，聚党侵陷揭阳。凡密迩本镇村落，咸被荼毒。

适乡大夫少参刘见湖先生终制家食，目击时事若恫。乃身谋诸乡耆，建堡立甲，置栅设堠，鼓以义勇，申严约束相率捍御，民赖以宁居。

无何，值戊午首春，倭寇突至，屯垒揭阳之鮀江，恣行劫掠，莫之敢膺。凡大井、鮀浦、蓬州、庵头等处，悉被残破。戕其老稚，掳其丁壮，焚其室庐，祸乱之惨，近古所无。塘湖之民，日夜忧惶，咸思欲举家移窜，以避其锋。

先生虑桑梓之将及祸，义不容诿。乃与乡人约，视产高下，敛九则之金，以为防守之费。初有一二为梗者，先生谕以大义，咸乐信从。相要害之处，重设栅闸，度可乘之隙，高筑战栅。率其丁壮，各分信地，更番防守。至于往来兵夫犒劳之需予，预为处分，动中机宜。以故倭寇之肆掠于邻近村落者，警报日至，独于是镇迄不敢犯。向非先生倡议防守，则是镇为潮南之通衢，民物殷盛，寇所垂涎，安能偃然若是耶？

凡调发兵夫，经过是镇者，不下万人。在他乡镇，往往肆行劫夺，民怨是丛。或捏为接济靡所控诉。惟是镇赖先生之庇，颇为敛戢。初有长乐兵经塘湖与屠户曾七竞，兵以刀斫伤其额而夺其肉，先生为白之别驾虞候，竟逮其人，严械警众。乡人方邦宰家近道旁，被程乡兵破门肆掠，先生率乡夫捍御，乃徒步往谕以国法祸福，兵遂遁去。有肖达茂者，商贩自郡城而归，遇东莞兵夺其所致之金，驰诉先生，令堡甲长缚送之官，为白于当道，还其金而罪其人。复有农家蔡世重、林七者被兵夫诬执为接济，先生怜其枉，躬驰辩白，为释其缚。其锄强遏恶，扶持善良类如此。是以邻乡之民闻先生之风，以塘湖为晏土，扶老携幼以就，籍其余庇者，且数十百家。（《塘湖刘公御倭保障碑记》，《潮汕文物志》上册，页335）

资料十：刘子兴，字宾之，海阳人。登嘉靖辛丑进士。授临海知县，有廉名。迁兵部主事，历福建按察使、晋广西左布政使。致仕居官，端介自持，俸入

外不他名一钱，迨归，行李萧然。家居十年，清修德让，为潮士大夫所推重。尝谓士人一解组，即宜谢绝干谒。若俯首仆仆为人役曹，不若居官署，键门谢客，而能远俗氛，持素节也。所著有《见湖遗稿》，藏于家。（顺治《潮州府志》卷6，人物部·海阳县）

资料十一：而豪山一乡因始置堡为守御计，若有合于余之策焉者，意其中必有协力任事之人，而吾未之见也。乃今得闻陈氏尚昭、以宦二君者，岂余所谓其人欤初君既以行谊为乡所推闻于郡县，以从事于筑堡之役。其后堡成，寇至不敢窥兵，乡人赖之。（《井丹先生文集》卷12，序）

四、“乡兵”之组织与乡村军事化

资料十二：潮郡西北负山，东南望海，山、海二寇出没为患，盖自昔然矣。国初设立潮州卫，管辖十所，旗军一万余名，分布内外，地方以宁。至成化间，广西浔徭作乱，提督军门暂将本卫所军借调若干，更戍梧州。往还三千余里，水土不服，十九疾病，十五生还。以致尺籍空虚，见今仅存若干。而环潮之疆，群盗巢穴，奚啻数十，包藏祸心，变且不测。城守缺人，又且借调不以，岁复一岁。（陈一松《玉简山堂集》）

资料十三：臣忆嘉靖末寇入潮阳，赖乡兵巷战出堵。臣外祖黄良曾以乡兵而抗倭，臣族人林尾曾以乡兵而抗吴平，臣邻乡溪东、歧山二堡曾以乡兵而抗林道乾。……今近畿州县不下百十有余，即古称带甲百万之国，有悲歌慷慨之风，倘州县各练得一千上下，亦可得数万兵而羨，亦何不可行之？（林熙春“请蠲畿辅加派并练乡兵疏”，林熙春《城南书庄集》，《潮州耆旧集》卷29）

资料十四：招收之村，……曰踏步头。按此地负海，故产精兵。其人轻敌而敢战，贼无敢窥其垒者。余作翁别驾平寇碑，尝言之矣。其后倭奴作难，城中被围者五旬，复得此地之兵以却贼，语在事纪及灵威庙记。盖壮乡也。（隆庆《潮阳县志》卷6，乡都）

资料十五：（崇祯三年）三月二十四日，流贼自长乐入境，时丰政贼魁叶阿婆、张文斌等乘势并入，劫掠蓝、霖诸乡村，逼县。乡翰林郭之奇捐贖募壮士，躬先救御，知县冯元颺率官乡兵继往，逐至蓝田之上洋，入长乐界，克之。（雍正《揭阳县志》卷3，兵事）

资料十六：（嘉靖）二十三年海贼李大用船近百艘，合攻东路官兵并柘林下岱，乡民竭力防御。贼从后澳登海岸，乡兵擒斩一酋，乃退。至夜，乡人度其再至，设伏待之，贼果登岸。伏发，斩酋二级，贼遁去。（顺治《潮州府志》卷7，兵事部·李大用之变）

资料十七：乡兵之不可成功者，有故也。……若邻近贼巢之乡兵，持一餐之饭，一升之米，与贼从事。纪律不知，老弱并出，彼此观望，朝出战而暮思归，谁肯步步立营，志专在战。如战得利，即将贼物搬回，来来往往，半在营而半在家，头目亦不能禁之。其或失利，更无再聚再战之志也。（俞大猷“论乡兵之不可用”，《正气堂集》卷15）

五、清初政局混乱与乡民之“自保”

资料十八：臣窃忧潮有官而无民矣。文不出于铨衡，武不出于枢督，始犹冒监纪、监军也，今或称枢抚矣、卿贰矣、词林台首矣；始犹冒副将、参游也，今尽称元戎矣、督府矣、挂印某处矣。狗尾羊头，招摇闾里，印绶 若，皆出何人？……

臣窃忧复假道于潮者，多纸上之兵，而少师中之卒也。今之借潮恢闽，请纓受钺者，不一而足矣。或云某义旅若干，或云某自行裹粮，或云某才兼文武，可备干城之寄，或云某已恢某处，可免南顾之忧。听其言，非不娓娓，课其实，归于鬻札、招盗二者而已。臣窃廉其所札之官，非牡贾庸流，即纨绔竖子，取百取千，如蛮如髦。所集之兵，非望门而食，即择地而噬，攘夺公行，矫虔不禁。未复之壤，则缩 而越赳，既恢之土，则群分而并割。俾吾民之畏兵甚于敌，且使边方强敌哂我中国无人，岂非此种种者。（郭之奇《宛在堂集》，《潮州耆旧集》卷 33）

资料十九：嘉靖年间，山贼吴世岳、杨万据为巢穴，因名虎头。明末举人林万贤谋复明室，重筑为砦，名禁城砦。密遣人赴南都，奉札授兵部主事符，号召四方。砦延袤三百余丈，下临大溪，凡来往米船，皆抽取军饷。龙溪一带村乡，许佃户纳租三分，抽其七分为兵粮，从事练兵。（李介丞《明季岭东山砦记》卷 3）

资料二十：明祚鼎革之际，寇贼四起。乡人杨廷珙、杨士蔚等，率众于白侯乡中，筑土堡，练丁壮自卫。士蔚心怀明室，阴结豪强，屡图恢复。戊申白侯大水，左堡倾圮，士蔚胞弟士熏亟倡建复，及堡成而寇至，一乡赖安。寻以御寇故，派役征费，小户多逃避。士熏乃合大小户做五股均摊，小户赖以安。（李介丞《明季岭东山砦记》卷 13）

资料廿一：乙酉年我苏湾都被埭头黄海如倡起破澄。之后不惟县北埔尾陈斌继之，而山门则有唐其观，南洋则有许龙，福建则有郑成功。相与残害海滨乡村、郡邑，以致我皇清皇威震怒，有斥地之令，以绝寇食。……

我澄实在内口，幸新受总兵许龙保荫，是以缓迁。众荷其功，乡绅里老乃题捐凑买乡中林家祠堂边空地，盖建一祠，以奉许公生辰。不意建盖未成，复有奉旨斥地之令。随于康熙三年甲辰我澄全斥，仅留南洋、程洋冈、南沙寨等乡一圈，名曰两河中间。我乡先斥，屋宇、砖石、物件、树木悉被未迁之人搬斫已尽。后至丙午年南洋等乡亦斥，即有奉旨着许眷属搬程乡，未几又钦差大人同提督拘许上京归旗。

后至戊申，钦差大人、平南王、督抚、提督又沿海巡勘，见迁民哀哀载道，野骸析足，亦为之伤心惨泪。逾以不久光复，即同吴总兵两翼驻扎龙船岭观盗十余日。后督抚大人一暨回巡归省，血奏复地设防。奉旨恩准，即于康熙八年己酉许海内之民归复开耕。即于是年议设营垒于东陇渡头榕脚，因乡乏人理事，被穴棍攒来俺乡中筑防，周一百四十丈，高一丈四尺，置三门，设守备一员，兵五百名以御。从来设兵以卫民，今且民以卫兵，噫怪矣哉！……

后至康熙十三年甲寅，不意潮城总兵刘进忠公子续顺构难，干戈复起。我滨终为贼扰，清欲索粮草，明欲急米柴，百倍征输，派派不休，苦无何。遂有抛犊而为兵，遂有弃锄而入盗，而有贞节者坚守而搬移。是以丁巳、戊午二载，社散丘墟，蓬蒿满室，举耳寒蛩凄心，荒鸟裂肠。兼以次载康熙十八己未五月初七日黎明，海寇邱辉率夥数千劫掠我乡焉。里内物洗如空，屋之被焚者，蓝、林、范而已，人之被掳者，仅老病而已。光复以来，至此益甚矣。

次年庚申，王师扫平，而余丑倾心向化矣，而滨村始渐无虞矣，而人始得安寝矣。（《樟林乡土史料·上林氏记述》）

资料廿二：许龙，号庆达，南洋人。明末拥众据南洋，擅海上鱼盐之利，家数十万。海寇出入，屡为所挠截。投诚后加都督衔。时有斥地之命，南洋应斥，

挨延不行。平南王至郡，迁之程乡。数年召入旗，卒。（康熙《澄海县志》卷15，人物·武功）

六、简短的结语

- 1、这一时期在潮州沿海活动的“盗贼”集团，并非全部具有海上贸易活动的背景，地方动乱的根源，也主要不在于“禁海”与海商走私贸易的矛盾，而是“整体的”社会结构“转型”的一个方面。
- 2、从基层社会的角度观察，从“倭乱”到“迁海”是一个连续的长达一百多年的过程，其间地方社会进行了复杂的分化和整合，官员、士绅、军队、“盗贼”和一般百姓之间的关系不断变化，实际的社会运作中，义理与功利并重，功名与豪势共存。
- 3、既然有理由把明清之际潮州地方社会的动乱与“转型”视为一个连续的过程，那么，对清代康熙初年实行的“迁界”的背景就有重新检讨的可能。“迁界”以后，影响潮州地方社会达一百多年的“海盗”和“豪强”的力量不再活跃，乡村的军事设施和军事组织（特别是“乡兵”）的重要性也远不及明末，被划于“界外”地区的军事性城寨基本被拆毁，“复界”之时乡村社会内部的权力结构也发生了变化。从明代中叶开始的地方社会的动乱局面，正是在“复界”之后逐渐完结的。从明代中叶开始的地方社会的“转型”过程，终于在“复界”之后不久告一段落。
- 4、在这个长达一百多年的社会变化过程中，地方动乱与社会整合的关键之一，是身份与认同的问题。在这个过程中，也可以看出“国家”的观念对于中国乡村的生活具有重要的意义。